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合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源电气”或“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0 日与控股股东河南森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源集团”）签订了《禹州市 1000MWp 光伏电站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合同类型为工程承包协议，由森源电气承担森源集团禹州 1000MWp 光伏电站项目的 EPC 总承包工作，合同金额合计约 85 亿元。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控股股东签订禹州市 1000MWp 光伏电站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6 月 1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控股股东签署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5-036）。

一、项目进展情况

禹州 1000MWp 光伏电站项目，由禹州市政府按其总体规划为项目建设提供可利用的荒山荒坡 3.1 万余亩，项目根据实际不同地块的可建规模，分批、分次实施。截至目前按照具体可利用土地现状，首批 220MWp 已开始实施，其中花石镇 100MWp 光伏电站项目于 2015 年 12 月开始进行现场施工，梨园沟 120MWp 光伏电站项目于 2016 年 4 月开始进行现场施工。

截至 2016 年底，花石镇 100MWp 光伏电站项目已经建设完成容量 90MWp，在建容量 10MWp；梨园沟 120MWp 光伏电站项目已经建设完成容量 80MWp，在建容量 40MWp。此外，方山镇等光伏电站项目已完成前期的勘查、设计工作，已具备现场施工条件，公司将按照规划组织项目实施。

二、风险提示

该项目需要根据可利用的土地资源及其整理进度情况分批实施，同时因光伏电站项目具有一定的开发建设周期，项目建设也受项目审批、光伏发电电价政策等因素影响，因此，项目的实施仍存在内容变更、不能正常履行或推迟履行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合同的后续进展情况，持续进行信息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13日